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何慧貞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0
電子信箱：mt84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831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海報及第14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各1份

(22720907_1113083188_1_ATTACH1.pdf、22720907_1113083188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法務部「第14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」訊息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274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推動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善用全國法規資料庫，期藉由辦理「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活動」，落實法治教育向下紮根，發揮法治教育推廣綜效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。

三、活動內容摘述如下：

（一）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，區分「國中學生組」及「高中職學生組」，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2階段競賽。

（二）初賽：自111年8月19日起至111年10月25日止。

（三）題型：以生活上常見之法律實例出題，採選擇題方式進行網路闖關。

明倫高中 1110929



NAAA1116008797

(四)活動網址：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>。

四、隨函檢附「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活動海報」各1份。

五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法務部資訊處：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 2191-0189轉7421，電子信箱：leila@mail.moj.gov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 2022/09/29 09:34:06

裝

訂

線

66